

县十八届人大一次

会议文件（）

关于明溪县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2 月 14 日在明溪县

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明溪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明溪县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2 年预算草案提请县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并请县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县财政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严格执行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力抓好“五促一保一防一控”，做好“三抓

一促”各项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稳中向好、稳中加固、稳中有进提供有力的财政保障。

（一）2021 年预算执行预计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1）全县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 604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4%，比上年增收 6039 万元，增长 11.1%。其中，上划中央收入预计 222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6%；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38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9%，比上年增收 3472 万元，增长 10%。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18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0987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955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004 万元、调入资金 17028 万元，上年结转 3954 万元，收入总计 188712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166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比上年减支 7913 万元，下降 4.5%。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1521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000 万元，支出总计 185712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3000 万元。

（2）县本级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274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4%，比上年增收 3223 万元，增长 13.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0987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9554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35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004 万元、调入资金 17028 万元，上年结转 3954 万元，收入总计 181482 万

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1370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5%，比上年减支 8079 万元，下降 5.6%。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1521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000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22170 万元，支出总计 178482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3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308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比上年增收 2031 万元，增长 7.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25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1155 万元，上年结转 4770 万元，收入总计 49025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30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8.2%，比上年减支 33311 万元，下降 52.4%。加上调出资金 16837 万元，支出总计 47071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1954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2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比上年增收 182 万元，增长 211.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 万元，收入总计 270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 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8%，比上年增支 4 万元，增长 7.3%，加上调出资金 191 万元，支出总计 250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20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169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11566 万元，收入总计 28493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156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12888 万元。

上述预算执行的具体情况请各位代表参阅附表，年终决算后还会有所变化，届时再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21 年财政工作情况

2021 年，县财政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以促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超越为主题，多措并举组织收入，统筹兼顾安排支出，持续深化改革，切实加强财政管理，较好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1. 多措并举聚财促进保障能力再提高。一是围绕年初预算目标，努力克服减税降费政策性减收及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等因素影响，加强部门协调配合，强化收入组织调度，及时掌握税源、税收、税负以及非税收入等动态变化情况，齐心协力挖掘增收潜力，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2021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超年初预算 8 个百分点。二是加强政策研究，主动联合县直部门和乡镇结合明溪实际谋划项目，积极向上争取支持。2021 年全县共争取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103237 万元，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30709 万元，有力地保障我县补短板、惠民生等社会事业和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需求。三是努力盘活资产、资金、资源，拓宽其他收入来源。2021 年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6809 万元，有力支持了化工园区、熙华药业产业园、三校合一等重点项目建设。

2. 优化支出结构促进民生事业再改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新增财力和节约资金持续向民生和重点支出领域

倾斜，2021 年全县民生重点支出 13468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9%，民生福祉进一步增进。主要支出方面，**教育支出** 36121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7%，其中，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投入 8546 万元，实验小学东部校区建设投入 3000 万元，教育扶贫专项资金投入 400 万元，教育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农林水支出** 34287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6%，其中，乡村振兴试点示范投入 3121 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投入 2649 万元，农田建设投入 3110 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及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1501 万元，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18 万元，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 1341 万元，闽江上游沙溪流域防洪四期工程投入 1300 万元，农业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持续改善；**社会保障支出** 18469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补助 565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 3413 万元，其他困难群众生活补助 1097 万元，城乡低保补助 1040 万元，就业专项补助 640 万元，兑现离休人员工资及退休人员“四进三”调资等补助 550 万元，社保政策有效落实；**卫生健康支出** 12098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其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投入 134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投入 1080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投入 886 万元，县总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医疗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发展经费等投入 1899 万元，持续支持医改，卫生健康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3. 加大基础投入促进重点领域再发展。一是支持重点基础

设施建设。南山遗址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及前期费用投入 4062 万元，土地及房屋征收经费投入 3947 万元，农村公路提档升级投入 3793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2470 万元，火车站站前广场及附属道路建设项目投入 1500 万元，莆炎高速连接线、迎宾大道绿道建设项目投入 1000 万元，推进城乡品质有力提升。**二是**加快产业平台建设。县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及前期费用投入 4296 万元，军民融合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4000 万元，奋发山海协作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3155 万元，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三是**加大科技投入。科技重大专题项目经费投入 300 万元，科技小巨人企业研发奖励投入 200 万元，科技成果转化及科技创新平台项目经费投入 130 万元，持续激发创新创造活力。**四是**支持企业发展。兑现华联硅业、海西联合药业等企业生产用电奖励和支持海斯福、南方制药等企业高新技术推广投入 250 万元，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20 万元，利用中小微企业纾困专项资金贴息支持 56 家企业贷款 6930 万元，有效缓解企业困难，促进企业发展壮大。**五是**推进生态质量建设。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持续支持生态环境建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造林绿化等投入 3392 万元，污染防治投入 1500 万元，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投入 687 万元，保障生态质量持续领先。

4. 深化财政改革促进理财质效再提升。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实行零基预算管理方法，支出预算安排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切实提高财政资

金的配置效率，增强财政可持续发展能力；实施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推进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推进预决算公开，建立常态化监督机制，高质量完成预决算信息公开。

二是加强综合绩效管理。把绩效管理实质性内容嵌入预算管理全流程，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2021年我县再次进入全国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前200名，获得1000万元正向激励资金，已连续两年获此殊荣。**三是规范政府采购管理。**加快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平台建设，积极落实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优化和提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2021年政府采购金额11560万元，节约资金820万元。**四是充分发挥投资评审职能作用。**持续优化评审流程，健全评审制度，提高评审时效，进一步提升服务重点项目建设能力。2021年共完成评审项目58个，累计评审金额93074万元，核减金额5761万元，平均核减率6.2%，财政资金有效节约。

5. 严把财政监管促进风险防控再加强。**一是推进和完善“1+3+N”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建设，**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开展国库存款真实性检查、会计信息质量和“三公”经费检查，认真履行财政监督职能，促进各单位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增强风险防控能力。**二是开展线上线下培训相结合，**提高全县会计人员职业道德水平及业务能力，增强财务人员法律意识、责任意识，提高财务人员的综合素质，防范财务人员违法风险。**三是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妥善处理存量，继续做好地方政府债务置

换、隐性债务化解及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工作，积极防范债务风险，确保我县债务规模处于合理水平。

上述工作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的结果，是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的结果，是上级财政部门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县各部门、各乡镇共同努力和理解支持的结果，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各位代表，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仍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有：受减税降费政策性减收及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持续影响，组织收入困难加大，要实现大幅增长较为困难；全县民生补短板等基础设施建设筹资压力较大；部分单位债券等资金支出进度较慢，资金使用效益需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和监督还需进一步加强。对于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要通过采取有力的措施和今后的发展努力加以解决。同时，恳请各位代表、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二、2022 年预算草案

2022 年，我县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落实好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市第十次党代会以及县第十三次党代会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性，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

保”任务，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民生等重点支出，为推进明溪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强有力的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代编预算 62730 万元，比上年增收 2289 万元，增长 3.8%。其中，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代编预算 39330 万元，比上年增收 1145 万元，增长 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10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6302 万元，调入资金 39103 万元，上年结转 3000 万元，收入总计 208735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82899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40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8836 万元，支出总计 205735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3000 万元。

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8064 万元，比上年增收 609 万元，增长 2.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10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6302 万元，调入资金 39103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3400 万元，上年结转 3000 万元，收入总计 200869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53399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40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8836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21634 万元，支出总计 197869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3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1600 万元，比上年增收 750 万元，增长 2.4%。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1954 万元，收入总计 33554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8544 万元,调出资金 15010 万元,支出总计 33554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当年平衡。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县纳入国资监管的企业 41 家,将有主营业务收入的 16 家企业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按企业可分配利润的 30% 作为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4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减收 234 万元,下降 87.3%。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20 万元,收入总计 5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54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减支 5 万元,下降 8.5%。收支相抵,实现当年平衡。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1222 万元,比上年增收 4295 万元,增长 25.4%,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12888 万元,收入总计 34110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9234 万元,比上年增支 3629 万元,增长 23.3%;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14876 万元。

(五) “三保”支出安排情况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把“三保”支出摆在首位,切实兜牢“三保”底线。按照省定标准计算,2022 年全县“三保”支出需求预计 65499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15599 万元、保工资 46206 万元、保运转 3694 万元。全县实际“三保”支出预算安排 91010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28510 万元、保工资 55959 万元、保运转 6541 万元,超过省

定标准。

以上全口径预算收支项目和财力匡算，请各位代表参阅附表及说明。

三、扎实做好 2022 年财政工作

各位代表，2022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重要一年，县财政要贯彻落实好中央省市县的决策部署，努力在增收节支上发力，在提高财政绩效上用功，确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全方位推进明溪高质量发展超越。

（一）加强财源培植，强化收入组织。一是服务好“大招商招好商”活动，认真落实《关于做好财源培植强化财政增收若干措施》要求，做大做强实体经济；继续加大园区基础设施投入，加强县经济开发区、奋发产业园及军民融合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培育“三新”特色产业集群；加大企业科技投入，积极筹措资金保障重点科技支出，激发企业研发创新活力，促进科技成果加快转化。二是积极组织收入，加强部门沟通配合，强化综合治税协税工作，及时掌握税源情况，做好税收征管；加强对重点行业、企业和项目的税源监控，完善征管手段，做到应收尽收。三是盘活国有资产资源，支持合理、有序拍卖商住地块，在地价房价双控制的同时增加土地出让金收入和房地产税收入；盘活变现耕地指标、园区闲置厂房等资产，拓宽其他非税收入来源。

（二）拓宽筹资渠道，增强财力保障。一是积极向上争取支持，把握好上级有关政策，运用好苏区老区、国家生态文明

建设示范县、县级基本财力保障县等优势，加大跑省跑市力度，加强与其他部门的协调配合，及时传递政策信息，积极组织申报项目，争取上级更大的支持，缓解收支矛盾。**二是**持续有效盘活存量资金，加大存量资金统筹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补齐民生短板及县委、县政府重大发展战略和重点领域方面支出提供更多的资金保障。**三是**支持国有企业做大做强，提升盈利水平和融资能力；加强与国有金融机构政策对接，指导国有企业做好融资工作；支持向国有企业注入资金、资产、资源，增加国有企业现金流，壮大国有经济。

（三）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改善民生。把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做为资金安排的主要方向，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控非重点、非急需项目支出，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统筹安排各类财政资金支持重点民生支出。**一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继续完善扶困助学机制；继续支持一中迁建、城关中学艺体馆及学生宿舍项目建设、第三实验小学扩建等项目建设，努力解决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问题；加大学前教育投入力度，支持职业教育发展。**二是**加大社会保障投入。支持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的社保制度；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养老、医疗保险和困难群众补助标准；拓宽资金来源渠道，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加大小额贷款规模、下岗再就业、服务企业用工等方面的扶持力度。**三是**支持医疗卫生领域改革。推进“三医联动”改革，实施医改“六大工程”，推进医防融合发展；继续支持县总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医疗服务

能力提升、中医药创新发展及人才培养，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四是**支持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不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积极支持保护传承文化遗产，做好南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滴水岩红色旅游景区提升改造工程、全民健身馆等建设资金保障。**五是**全面支持乡村振兴。改革创新财政支持投入机制，确保财政投入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匹配；继续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试点示范工作，夯实农业发展基础，强化粮食安全，落实各项涉农惠农政策，扎实推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六是**加大社会管理创新投入。加大应急和社区网格化管理、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常态化疫情防控等投入；下移财力支持基层政府治理，切实增强村、社区运转经费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四）深化财政改革，提升理财质量。一是强化绩效管理。健全绩效结果与支出预算挂钩机制，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对绩效好的政策和项目优先保障，评价结果未达到标准的，按一定比例压减、暂停或取消安排项目资金。**二是**加强预算管理。进一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推进零基预算与绩效管理相结合，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三是**加强风险防控。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妥善处理存量，继续做好地方政府债务置换、隐性债务化解及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工作，积极防范债务风险。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强化监督检

查职能，加强对机关事业及国有企业财务人员培训教育，增强财务人员法律意识、责任意识，提高财务人员的综合素质，有效防范财务风险。进一步加强国库存款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

（五）强化自身建设，提高服务水平。一是加强政治建设。始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强化“财”自觉服务于“政”的意识，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到财政改革发展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二是树牢以人民为中心思想。把人民群众的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人民群众满意度作为检验财政工作成效的最高标准。三是强化队伍建设。加强财政干部廉政风险、政策理论、财政知识的学习教育，提高依法理财、主动理财、科学理财水平，增强新时代财政干部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进一步展现财政工作更大的作为与担当。

各位代表，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政协的意见和建议，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凝心聚力，担当实干，为持续推进新时代明溪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名 词 解 释

1. **“六稳”**：即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

2. **“六保”**：即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3. **“五促一保一防一控”**：即促生产、促消费、促项目建设、促外经贸、促旅游、保基本、防风险、控疫情。

4. **“三抓一促”**：即抓招商、抓项目、抓产业、促发展。

5.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上划中央的税收部分之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级税收收入与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的非税收入构成。上划中央的税收部分包括增值税（50%部分）、企业所得税（60%部分）、个人所得税（60%部分）、消费税以及车辆购置税。

6. **转移支付**：分为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一般性转移支付是以均衡地区间基本财力为主要目标安排的可由地方政府按规定统筹使用的资金补助。专项转移支付是为实现特定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安排的指定具体用途的资金补助。

7.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中央或地方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结余等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并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8. 纾困专项资金贷款：为缓解中小微企业受疫情影响而出现的暂时流动性困难，我省先后设立了两期总额 200 亿元的纾困专项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年化利率不高于最近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加 50 个基点，企业单行单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省财政对符合条件的贷款，在贷款利率基础上予以 1 个百分点贴息。

9. “1+3+N” 模式制度控制体系：即一个基本制度《明溪县财政局内部控制基本制度》，三个控制办法《明溪县财政局法律及政策风险内部控制办法》《明溪县财政局机关运转及管理风险内部控制办法》《明溪县财政局预算编制及执行风险内部控制办法》和 N 个股室风险防控操作规程。

10. “三公” 经费：即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 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根据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等相关规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债务限额由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内，根据各地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测算，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市、县（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由省级财政部门报经省级政府批准后下达。

12. 政府债券种类：政府债券包括一般债券、专项债券、置换债券。其中，一般债券是指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地方政府债券。专项债券是指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

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地方政府债券。再融资债券是指用于偿还部分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的债券。

13. 政府隐性债务：是指各级政府在法定政府债务限额之外，直接或者承诺以财政资金偿还以及违法提供担保等方式举借的债务，主要包括国有企事业单位等替政府举借，由政府提供担保或财政资金支持偿还的债务；政府在设立政府投资基金、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购买服务等过程中，通过约定回购投资本金、承诺保底收益等形成的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债务。

14. 零基预算管理：零基预算改变现行“基数+增长”的预算编制方式，即不受以往预算安排情况的影响，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开支标准，结合财力状况，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的一种科学的现代预算编制方法。

15. “三保”：即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16. “三新”产业：即新材料、新医药、新能源产业。

17. “三医联动”：即医疗、医保、医药改革联动。

18. 医改“六大工程”：即全民健康管护体系完善工程、公立医疗机构薪酬制度完善工程、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工程、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医防融合提升工程、中医药健康促进工程。